

河口采油厂管理六区罗东注至罗 321 块供水等 4 条管线改造工程

环境影响评价

第三次公示

《河口采油厂管理六区罗东注至罗 321 块供水等 4 条管线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》及公众参与说明目前均已编制完成，按照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全文公示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河口采油厂管理六区罗东注至罗 321 块供水等 4 条管线改造工程

建设单位：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

地理位置：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汀罗镇

建设内容：本项目拟对河口采油厂管理六区罗 9#站至罗东接转站外输管线、罗东注至罗 321 块供水管线、罗东注至罗 1#配水间高压注水干线、罗东注至罗 1#配水间低压注水干线等 4 条管线进行改造。

二、报告书及公参说明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

本项目环评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全文的网络链接：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ZhS3LY4qOHS7losNKrL5Jw> 提取码：j83s

若希望进一步查阅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，可与建设单位联系。

单位名称：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

联系人：王先生

联系电话：0546-8571460

三、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

主要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，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意见。

四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

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810/t20181024_665329.html

注：公众在提交意见时，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。国家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。

五、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

自公示之日起，公众可以通过信函、传真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，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，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。

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